



115 年「藥品不良反應通報與譯碼應用」工作坊

課程簡章

本課程由本會藥品安全監視資深講師授課，內容涵蓋藥品不良反應通報之核心精要與 MedDRA 譯碼之實務應用。從藥品不良反應個案安全性通報的管理與通報方式切入，熟悉通報核心實務精要，優化通報品質與效率。透過學習 MedDRA 譯碼入門到進階應用，了解其概念特性、術語使用要點；進而掌握特定情境之譯碼原則、常見錯誤類型及 MedDRA 版本更新方法，提升譯碼品質與一致性，以利實際運用於藥品安全監視活動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
二、時 間：民國 115 年 12 月 18 日 13:30-17:00

三、地 點：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10 樓 1003 廳(台北市中山南路 11 號)

四、對 象：本土藥商/代理商從業人員、對藥品不良反應通報與 MedDRA 譯碼有興趣者。

五、報名人數：上限 84 人(有效名額以完成繳費為準)。

六、課程費用：每人 4,500 元(含講義手冊、結訓證書)。

七、學分及證書：提供藥師繼續教育積分(依學分審查單位認定為準)；完訓可取得結訓證書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即日起至 11 月 29 日止(或額滿即止)。

九、報名及繳費步驟

(一)報名：請至本會教育資源平台 <https://learning.tdrf.org.tw> 註冊加入會員→以註冊之帳號「登入平台」→點選「115 年藥品不良反應通報與譯碼應用」→於網頁下方按「會員報名」。

掃描 QR-code 報名



DS-0497 課程



- (二)繳費：於平台填寫報名、繳費表送出，即產生繳費資訊，請於繳費期限前完成繳費(網銀/行動銀行/ATM 轉帳。臨櫃繳費限元大銀行)。逾期該繳費帳號自動失效。發票將於上課當日提供給學員。

十、課程查詢及結訓

- (一)查詢已報名課程：會員登入平台後於首頁右上方，點按「個人姓名」之「我參加的課程」(如下圖 1)，再點選課程查閱。或以手機/平板進入該課程頁面，點按網頁左上方三條橫線圖示(如下圖 2)，可查閱課程。



(圖 1)



(圖 2)

(二)結訓：

1. 結訓與學分認定：完成結訓條件(含簽到、簽退暨結訓問卷)，始能取得藥師學分(依學分審查單位認定為準)。請學員於結訓次月 20 日以後，自行至繼續教育積分系統查詢。
2. 結訓證書下載：完成結訓條件後，請至該課程「上課成果」頁面下載結訓證書(下載期限為結訓一年內，逾期不再補發)。

十一、課程洽詢：張小姐 02-23587343#102，email：tdrf_learning@tdrf.org.tw。

● 本課程特色

	課程名稱	學習效益
1	藥品不良反應通報： 核心實務精要	- 熟悉藥品不良反應通報核心實務精要，優化通報品質與效率 ✓ 個案安全性通報的管理 ✓ 個案安全性通報的通報方式 ✓ 常見問題
2	MedDRA 譯碼原則：入門	- 理解 MedDRA 基礎概念、特性和使用時機 - 學習 MedDRA 基本譯碼通用原則，實際運用於藥品安全監視活動 ✓ 什麼是 MedDRA



		✓ MedDRA 譯碼通用原則 ✓ MedDRA 術語選擇要點
3	MedDRA 譯碼原則：進階	• 學習特定情境之不良反應譯碼方法 • 掌握常見譯碼錯誤類型，提升譯碼品質與一致性 • 了解 MedDRA 版本更新方法 ✓ MedDRA 特定情境之譯碼原則 ✓ 重要譯碼的錯誤型態 ✓ MedDRA 版本更新

● 課程表

時 間	課程名稱	講者
13:30-14:00	簽到	
14:00-14:05	開訓致詞	主辦單位
14:05-14:45	藥品不良反應通報：核心實務精要	陳蕎卉 講師 (藥害救濟基金會)
14:45-15:00	QA 時間	
15:00-15:10	休息	
15:10-16:00	MedDRA 譯碼原則：入門	吳佳霖 講師 (藥害救濟基金會)
16:00-16:10	休息	
16:10-16:40	MedDRA 譯碼原則：進階	吳佳霖 講師 (藥害救濟基金會)
16:40-17:00	QA 時間	
17:00-	登入平台完成簽退暨結訓問卷後，可下載結訓證書	

【注意事項】

一、本會保有報名審核權及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終止課程相關事項之權利，亦有權對本工作坊之所有事項作出最終解釋及決定，無須另行通知。如有異動或未竟事宜，得適時修正或補充。如遇天災(如颱風、地震等)或不可抗力因素取消，將擇期辦理。相關資訊以本會官網公告為準。

二、退費規定：報名繳費後因故無法上課，依下列標準退費且以一次為限(匯款手續費由學員負擔，於已繳之課程費用扣除)，欲辦理退費請至教育平台申請。



1. 報名截止日前申請退費，全額退還已繳之課程費用。
2. 報名截止日起至上課日前十日(不含上課日)，退還已繳之課程費用八成。
3. 上課日前九日起至上課日前一日(不含上課日)，退還已繳之課程費用七成。
4. 上課當日起，所收取之課程費用全數不予退還。

三、上課期間請自主佩戴口罩。額溫 37.5 度以上者，請在家休息。

四、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，現場不提供紙杯。

五、維護智慧財產權，上課期間未經本會許可，請勿錄音、錄影、拍照。